# 2024年社会事业决算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4-06-23

*第一篇：2024年社会事业决算中国去年国防支出5829亿元 公共安全支出1037亿2024年06月27日09:34中国新闻网微博张蔚然 余湛奕我要评论(546)字号：T|T中新网北京6月27日电 中国财政部部长谢旭人27日在北京表示，20...*

**第一篇：2024年社会事业决算**

中国去年国防支出5829亿元 公共安全支出1037

亿

2024年06月27日09:34中国新闻网微博张蔚然 余湛奕我要评论(546)

字号：T|T

中新网北京6月27日电 中国财政部部长谢旭人27日在北京表示，2024年中国国防支出5829.62亿元。

谢旭人当日向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做关于2024年中央决算的报告。他透露，在中央本级主要支出项目中，教育支出999.05亿元，完成预算的127%。超过预算主要是用中央财政超收收入增加了中央高校本科生生均综合定额提标经费、研究生教育补助经费等支出。公共安全支出1037.01亿元，科学技术支出1942.14亿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88.72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2.48亿元，医疗卫生支出71.32亿元。住房保障支出328.82亿元，完成预算的112.8%。超过预算主要是用中央财政超收收入和预备费增加了廉租房、公租房建设及棚户区改造等支出。

谢旭人说，汇总各项支出，2024年中央财政用在与人民群众生活直接相关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保障性住房、文化方面的民生支出合计11659.31亿元(包括中央本级支出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支出)，增长30.7%。用在农业水利、公共交通运输、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等方面与民生密切相关的支出合计13944.32亿元。2024年中央财政用于“三农”的支出合计10497.7亿元，增长22.4%。(完)

2024年中央行政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合计93.64亿元

中新网北京6月27日电(记者 余湛奕 张蔚然)中国财政部部长谢旭人27日在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作关于2024年中央决算的报告时表示，2024年中央行政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合计93.64亿元

谢旭人说，汇总2024年中央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用当年财政拨款开支的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以下简称“三公经费”)支出，合计93.64亿元。其中，出国(境)经费19.77亿元，车辆购置及运行费59.15亿元，公务接待费14.72亿元。

**第二篇：社会事业工作总结**

今年以来，我市的养老保险工作在各级领导的正确指导下，以改革、稳定、发展为大局，认真抓好有关文件精神的贯彻落实，在实际工作中突出抓重点、攻难点，进一步深化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不断加强干部职工的精神文明建设，提高自身素质，自觉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经过全体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我市的养老保险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为促进我市的经济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确保了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按时足额发放截止5月底，全市共为60632名离退休人员发放离退休费17148万元，发放率和社会化发放率均为100%。其中市直有离退休人员27658人，发放8233万元。当期没有出现新的拖欠。今年以来我们紧紧围绕保发放工作，一是继续强化工作责任制，始终将确保发放作为工作的根本目标紧抓不放，使保发放始终得到高度重视。二是进一步完善了资金调度办法，合理使用中央财政补贴，强化了资金的预算管理，有效缓解了各县（市、区）的资金压力，为资金筹措到位打下了基础。三是坚持并完善养老金发放监控制度，实行养老金发放情况按月内部通报和向社会公布制度，按照要求统计发放本资料权属文秘公文第一站严禁复制剽窃情况并认真核实数据，及时提供给劳动保障部门，定期向社会公布各县（市、区）确保发放落实情况，接受群众监督。四是是加大了监督检查力度。今年6月份，我市围绕规范统筹项目、巩固社会化发放、切实做到足额支付对各县（市、区）进行了检查督促，并通过对群众来信来访实行重点督办，力求消除工作死角，实现了全市当期无拖欠。

（二）养老保险费征缴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

1、加强领导，强化征缴力量。处领导先后多次召开会议，对征缴工作进行部署，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使征缴工作得到组织保证。同时单位抽调专车，积极下企业、跑银行催缴养老保险费。由于领导的重视，全处自上而下层层联动，形成了大家都来关心基金征缴的可喜局面。通过努力，大部分企业法人代表对养老保险工作也非常重视，想方设法缴纳养老保险费，以实际行动维护了广大职工的切身利益。

2、加大清欠力度。今年年初我们就对对清欠工作进行了部署，研究制订一些了具体措施，如签订还款协议、对欠费大户进行通报、商讨资产抵押等，并且进行了落实，有重点、有目的对欠费大户企业进行了专门走访，与法人代表进行面对面磋商，督促其缴纳养老保险费。通过努力，上半年全市已清欠2965万元。

3、抓目标管理，形成有效的内部竞争激励机制。为积极调动大家工作积极性，我们把全年养老保险扩面征缴任务分解到月，细化到征缴科室，落实到人头，逐月考核评比。此举不仅使征缴科室职责更明晰，同时也增加了征缴科室人员的责任感，调动了工作主动性，还形成了科室之间的比、学、赶、超新局面

4、建立信息通报制度。对于欠费100万元以上企业进行重点监控，并逐月将其清欠情况向四大班子领导、各职能部门和主管局（委）进行通报，便于各级领导决策，及时和各部门沟通并加强配合，制订下一步工作计划，形成清欠合力。

5、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严格按照《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和《河南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等有关规定，配合劳动监察部门对恶意拖欠社会保险费的单位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在已送达限期整改指令书的基础上，依照法律程序强制收缴。

6、做好收入申报工作，确保基金应收尽收。根据年初工作安排，市保险处于3月开始开展了市直参保企业2024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工作，并以此切入点，全面检查参保单位执行政策情况，对违规企业实施重点稽核。由于措施得力，征缴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今年我市的确保完成基金数为28500万元，全市上半年实征养老保险费13487万元，完成目标任务的47.3%。

（三）扩面工作取得一定进展。今年扩面工作的重点是新开办企业、私营个体企业和各种性质的临时用工，职工构成情况复杂，人员流动性大，企业缺乏参保的自愿性，针对这种这种状况，市保险处采取有效措施，一手抓扩面，一手抓养老保险关系接续，全面促进了扩面工作的开展。

1、加强宣传教育，强化维权意识。为使参保单位和人员对社会保险政策有更深的了解，我们采取多种形式进行社会保险政策法规宣传，不断提高员工的社会保险意识，树立参保是维护劳动者权益的观念，增强企业、职工的参保积极性。

2、创新工作机制，对参保单位实行上门服务。服务质量的好坏将直接影响到扩面工作的开展，为此我们转变工作作风，改变工作方式，积极实行上门服务，宣传养老保险政策法规。

3、积极做好因破产、经济性裁员等企业分流职工的养老保险续接工作。对于失业人员、出再就业中心等接续养老保险本资料权属文秘公文第一站严禁复制剽窃关系人员，落实了“告知”制度，下发了《职工养老保险关系接续卡》，千方百计做好下岗、失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的接续、转移工作，通过政策引导，增强职工参保的自觉性，保持职工参保的连续性。上半年，全市续保人数达1643（其中市直410人）。

4、采取有力措施，严格依法办事。1－6月，我们共向31家企业下达了《办理社会保险手续通知书》，对于拒不参保企业，配合劳动监察支队坚决予以行政处罚，确实有效地利用和发挥现有法规的效能。截止5月底，全市新扩参保职工4573人，完成目标任务（8600人）的53.2％。其中市直新扩1672人，完成目标任务（3550人）的47.1％。

（四）企

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我市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开展以来，各级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在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条件还不完善的情况下，克服种种困难，逐步落实各项目标任务，不断规范管理，拓宽服务内容，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为进一步推动和规范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根据豫劳社险金函[2024]16号文件精神，我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成立了检查评估领导小组，通过实地检查、座谈、查看工作方案、制度及相关台帐等方式，于2024年6月6日至6月14日对所属6个县（市、区）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进行了检查评估。

1、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工作条件。我市于2024年底出台了《关于积极推进我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对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进行了规划部署，对落实街道（乡镇）、社区劳动保障工作平台建设条件、管理服务内容和标准提出了明确要求。许昌县、襄城县根据本县实际也相继出台了实施意见。许昌县、魏都区、禹州市街道（乡镇）、社区劳动保障工作平台建立了岗位职责、考核制度、统计报告制度、工作流程等相关制度和规定。同时工作条件进一步完善。全市各县（市、区）劳动保障部门共有63 街道（乡镇）成立了劳动保障工作机构，配备了专职人员252人。其中，魏都区6个街道劳动保障所有5个建立了宽敞的服务大厅，另外1个街道服务大厅正在筹建之中。全市已成立劳动保障工作机构和平台的 63个 街道（乡镇）、43个社区全部配备了计算机，实现了微机管理，养老保险经办机构通过拷盘的方式与街道（乡镇）、社区和企业退管组织实现了资源共享。

2、管理服务内容不断拓宽。首先，建立并逐步完善了企业退休人员基本信息库（卡）。全市各级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街道（乡镇）、社区、企业退管组织按照劳社险中心函[2024]37号文件规定的数据项目，建立并逐步完善了企业退休人员基本信息库（卡），并登录了微机。截至5月底，共填写《许昌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登记表》53350份。第二，发放了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联系卡。为了便于街道（乡镇）、社区开展服务，我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按照劳社险中心函[2024]37号文件规定的服务项目统一印制了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联系卡，分发到各县（市、区）。截至5月底，已向退休人员发放联系卡 6020 张，受到了退休人员的普遍欢迎。第三，定期开展了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工作。各县（市、区）实际情况采取了不尽相同的认证方式，如禹州市采取指纹鉴定系统开展认证，许昌县采取了数码认证，长葛市采取了电子扫描认证，其他县（市、区）采取了照相制卡等认证方式。各县（市、区）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街道（乡镇）、社区积极协助其他地区社保机构进行认证，能够做到主动上门认证，共备案协助认证记录360 人次。

3、因地制宜地开展其他服务活动。由于经济条件不同，基础设施建设情况也相应差别，全市各级社保机构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其他服务活动，努力拓展服务内容。通过设立政策宣传栏、发放宣传单等方式进行宣传。许昌县下发了专门文件接收退休人员人事档案，建立了标准的档案室，微机排列，专人负责，目前已接收档案2591份，并为退休人员建立了健康档案。魏都区和许昌县建立了高龄和特困人员服务台帐，成立了退休人员互助组织，如夕阳红协会、781协会等。襄城县按行业定期组织党员开展活动并进行政治学习。到5月底，全市纳入社会化管理的企业退休人员达到53350人，社会化管理率9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94％；纳入社区管理37369人，社区管理率63％,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97％。

（五）做好了市级统筹前期准备工作。根据省政府的工作部署，我市已于6月22日下发了《关于印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市级统筹施行意见》，7月1日起，市级统筹工作将正式启动。实行市级统筹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到社会稳定和各方面利益调整。对此我们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测算、调研等工作，采取多种措施做好前期准备工作，确保市级统筹工作顺利进行。一是完善县（市、区）养老保险基础数据库。针对县（市、区）基础管理工作较为薄弱的情况，我们一方面规范业务管理，另一方面重点开展县（市、区）基础数据库的健全完善工作，确保有关业务和数据能快速、准确移交。二是制订了相关草案。依据市级统筹“五统一”原则，结合我市实际，我们制订了有关市级统筹的配套文件草案：《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务管理规定》、《养老保险业务操作规范》、《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会计管理规定》、《关于许昌市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设置等有关问题的意见》、《经费管理办法》和《养老保险计算机管理工作暂行规定》等。根据我市目前的实际情况，7月份全市可以实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企业养老保险费率及实行基本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的统一。筹集和管理使用基金和企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和人员管理的统一，由于省编办文件尚未下发及财政专户设立等因素制约，暂不能实现。

（五）各项基础管理工作进一步得到加强

1、进一步强化信息管理工作。为加快金保工程建设，实现全市数据共享，今年以来，我处抽调专门计算机人员长期到县（市、区）进行业务指导，对照80项数据指标，加快数据整理，已经取得阶段性的进展，数据质量逐步提高。截止目前，全市各县（市、区）数据基本整理完毕，为全市数据整合和市级统筹工作的开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2、展了县级规范管理达标活动，省中心对39个县（市、区）进行了认真检查验收，其中我市的许昌县通过验收，成为全省首批12个达标单位之一。下一步，我们要继续开展此项活动，到今年底，魏都区和禹州市要达到验收标准，其余县市也要在明年年底前达标，我市的基础管理工作全面得到提高。

3、严把退休审核关。在计算审核退休待遇时，我们认真审核档案，对有关退休条件、退休待遇的基本数据、基本情况逐一核实。尤其是对年龄、特殊工种年限等进行严格审核，严格按

**第三篇：社会事业工作总结**

一是强化安全管理，保平安。

园区结合实际，进一步理清思路，按照市、区安委会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的精神和要求，及时对园区安全领导小组有关人员进行调整，明确分工职责，制定《2024安全生产工作意见》（泰物流园安委[2024]1号文件），并及时印发到各村（居）、各重点行业企业和有关单位，以指导督促各单位、各企业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抓好安全工作。全年共组织全园区安全生产检查7次，累计检查企业数（包含重复检查）128家，下达整改通知书21份，整改条款42项。一年来，物流园区有效预防和遏制了一般安全生产事故、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实现了全年安全生产重特大事故为零的目标，确保了一方平安。

二是狠抓政法综治，保稳定

为确保园区2024年综治工作与新一轮平安创建活动各项措施的落实，及时调整综治与平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综治办人员，由专人具体负责落实园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与平安建设各项工作。按照“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原则，3月25日园区召开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责任签约大会，会上二居一村向园区党工委递交了目标责任书，切实把综治工作和平安建设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

积极做好信访和干部大走访工作，及时预防和调处各类社会矛盾。并积极做好区四套班子领导干部大下访活动工作，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重点解决人民群众面临的困难，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结果”。全年共成功调处矛盾纠纷8件。按照“三项排查”工作的要求，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高危人群排查、治安混乱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排查。按照 “排查得早，发现得早，控制得住，解决得好”的工作要求，园区每月召开一次例会，研究综治工作，全面掌握各村（社区）矛盾纠纷苗头，及时排查解决不安定因素，维护园区稳定。

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保民生

为确保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加大对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力度，各项救助制度进一步完善落实，发挥社会救助体系的整体效能，社会救助体系得到提升。领导高度重视低保工作。低保工作涉及社会稳定，关系到每户困难家庭的生活，受到园区领导的高度重视，园区以管委会副主任顾红喜为分管，社会事业科具体负责，每月对低保工作进行评议讨论及安排，确保园区低保工作顺利开展。园区严格按照《泰州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从严审批，规范运作。一是及时进行低保申报工作，并及时发放新审批的低保户的低保证；二是在低保申报工作中以入户调查为主，对申请对象家庭情况进行详细周密的调查，确保低保申报工作既符合事实又符合程序。三是制作宣传栏将低保政策、保障标准、保障金额、发放程序、发放时间等定时向社会公开。四是将申请保障的人员名单、确定的保障对象情况、补助标准等在村（居）委会进行公布。五是积极发挥社区评议会的作用，让群众参加低保评议会，真正参与到整个评议过程中来。六是加强对低保对象的日常管理。对收入超标不符合条件的进行停发，收入发生了变化的进行调整。七是做好低保年审及低保档案的管理工作。

**第四篇：社会事业局2024工作总结**

大路新区社会事业局2024工作总结

今年，大路新区社会事业局在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领导下，在相关部门的配合下，坚持以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引，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现将2024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监督企业用工情况，规范企业用工制度

今年我局对大路新区各入园企业进行了检查和调研，内容包括人员招用、合同签订、全旗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情况、及保险缴纳情况，对企业特殊岗位工作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特殊岗位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对园区企业招工用工做到了及时掌握，积极参与园区企业招工用工，以确保企业职工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同时进行不定期的检查和指导，规范园区企业招工用工工作的合法化和规范化。截至目前，共督促12家入园企业与3348名职工签订了劳动用工合同，并办理了有关社会保险，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二、加强建筑工地用工督查工作，维护民工合法权益 今年我局为有效杜绝农民工工资拖欠情况，对各建设工地进行了逐一登记审查的前提下，加强源头管理，强化工程日常监管和巡查力度，规范工地用工情况月报表制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提高办事效率，农民工工资拖欠现象大幅减少。截至目前，共检查建设工地项目部39个，登记农民工3274人，对42起拖欠农民工工资案进行了协调解决，追讨拖欠工资447万元，结案率100%。

三、积极推进安置扶持工作，保障失地农民基本生活

（一）开展了失地农民回迁楼分配工作。

为保证新区征地拆迁工作有效推进，保障回迁安置工作顺利实施，我局对新区征地范围内拆迁回迁安置情况进行了详细调查。本次调查共涉及新区征地范围6个村33个社3374户（不含未来三年到达法定结婚年龄新增的249户），其中，拆迁户分布在2个村9个社共有360户（包括城壕社126户），非拆迁户分布在6个村30个社共有3014户。研究制定出台了《征地拆迁安置回迁楼分配方案》，对已确定得126+258户享受回迁楼待遇的村民开展分配工作。截止到目前共完成了131+9+106户村民的住房分配安置工作。

（二）开展了失地农民就业安置调查工作。

一是进行了失地农民劳动力调查。按照劳动力动态管理的原则，我局对新区控制区3个村21个社劳动力情况进行了详细调查，对零就业家庭情况、实用技能培训及就业意向等进行了逐一登记，将所调查1400户3637人的基础资料全部录入电脑并建档立卡。通过调查，新区内60岁以下应就业家庭共有1121户，零就业家庭729户（其中，城壕村181户，大沟村240户，何家塔村308户）,占应就业家庭总数的65%；需就业失地农民共计1350人；其中，共有未就业大中专毕业生32人（大学本科12人，专科18人，中专2人）。

二是认真落实入园企业用工及空缺岗位。我局深入企业逐一掌握用工及空岗情况。目前，新区12家入园企业中共有职工3348人（合同工2950人，临时工398人），其中准旗籍职工553人（合同工414人，临时工139人），准旗籍中大路户籍职工92人（合同工4人，临时工88人）。2024—2024，12家入园企业已经确定的空岗招聘人数为925人，其中非技术性岗位200个。针对企业空岗情况，我局已向新区控制区所辖3个村委会发出通知，对符合条件的失地农民进行登记并推荐安置。园区各企业共安置准旗籍人员288人，安置准旗籍大学生179人，安置准旗籍失业人员109人。

四、存在问题

企业用工专业性要求较高，非技术性岗位较少，本地用工比例明显偏低；而失地农民无特定专业技术，就业要求工种简单、劳动强度小、待遇较好的岗位，安置较为困难。

五、下一步工作思路

（一）进一步完善拆迁户回迁楼分配实施方案，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确保此项工作顺利进行。

（二）鉴于各建设工地临近停工，要继续加强劳动保障日常监察，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维护新区建筑施工秩序。

（三）加强与各入园企业对接工作，尽力开发适宜失地农民安置的就业岗位，保障失地农民的后续生活。

（四）回迁楼分配后，和大路镇政府一道做好回迁户搬迁动员工作，实现早日搬迁。

**第五篇：社会事业局主要工作总结**

社会事业局主要工作总结

2024年，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工作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紧紧围绕区党工委、管委会提出的“坚定必胜信心，树立更高远目标”的要求，进一步解放思想，凝心聚力，真抓实干，积极投入到“四争”创建工作中，扎实有序地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再上新台阶。

一、卫生、计生、红十字工作

（一）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参保13400人，优抚对象146人，参保率99.89%，基本实现全覆盖。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辖区3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实行一体化管理的23个村卫生室，全部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实行全覆盖和零差率销售，全年完成药品采购450余万元；新增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和省增补目录以外、医保目录和新农合目录内的药品21种，缓解招标药品短缺问题。引进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2人，改善全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学历水平底、专业范围窄的现状。调整离岗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标准，发放定额补助99万元。超额完成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目标任务，完成率200%。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设立本季疾病救助基金20万元，筑牢救助底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卫生信息化系统全面运行。

（二）重点加强民生工程和基层卫生建设

完成向上争取卫生事业发展资金164万元。投资150余万元，完成朝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西侧配房，中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侧配房建设。争取省扶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项目各1个，争取扶持资金100万元，成功申报江苏省家庭医生创新试点项目一个，并获奖励性补助资金30万元。启动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升年活动，免费为城乡居民提供11类43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提高到40元，顺利通过2024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项目完成率100%，项目资金补助率100%。辖区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实现全覆盖。完成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朝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氛围浓郁的中医药综合服务区，重点人群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项目实施覆盖率均达50%以上。深入推进医防合作，成功创建市级“群众满意的预防接种门诊”1家。按照500元/人的标准补助住院分娩孕产妇135人，完成率125%。辖区住院分娩率100%，孕产妇死亡率为0，婴儿死亡率0，出生缺陷发生率0。

（三）深入开展爱国卫生与传染病防控工作

制定2024年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目标任务，硬件建设全面完成。新建以中国公民健康素养66条为主要内容的健康主题宣传墙5条，数字化健康小屋2个，打造居民基本健康自助服务新模式。增设灭鼠毒饵站300个，开展“除四害”集中消杀活动4次，辖区“四害”密度达国家标准要求。组织农村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及二次供水单位监督检查、“六小行业”集中整治2次，覆盖率100%。开展新一轮预防接种人员上岗培训，持证上岗率100%，全年共接种一类疫苗19366人次，二类疫苗3409人次，儿童建卡1022人，建卡率100%。常规疫苗接种率均达95%以上。全区疫情报告覆盖率100%，共报告乙、丙类传染病41例，及时报告率、处置率均为100%。深化健康促进行动，加强健康知识普及，健康素养网上测评参与率居全市第一。成功创建市级健康单位2家，开展居民健康碘盐监测行动，采集检测居民碘盐、孕妇碘盐、学生尿样586份。稳妥处置连云港高级中学结核病散发病例事项，完成师生筛查843例，检出阳性患者3例，开展普及性健康教育知识宣传1次，有效控制疫情蔓延。承担国家级项目田湾核电站周围居民核电认知水平调查，完成调查问卷280份，为田湾核电站后期工程的开展提供基线资料。组织开展健康教育宣传活动32次，健康讲座19次。

（四）精心做好食品安全与卫生监督工作

健全完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各街道、村均配备有食品安全信息员。做好“连博会”、“全国中医药技能竞赛”、“中高考”等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采取高频次、大力度、拉网式的监督检查方式，加大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全面达到食品卫生零事故的目标。开展全区“现制现售生鲜乳饮品”、“农村集体聚餐”、“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食堂、火车东站周边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共处罚各类违法案件9起，组织全区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班1期。开展农村水厂和二次供水专项整治，对农村集中式供水单位开展水质检测工作。受理并办结医疗机构行政许可46户，医护人员执业注册、变更注册29件。对辖区医疗机构档案实行规范化管理，规范建档率100%。联合市卫生监督所对全区19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进行专项监督检查，立案查处3家。

（五）切实加强红十字会工作

组织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大病救助”、“汇聚爱心，挽救生命”学生救助等活动，为辖区困难群众、患大病群众、病残困难学生发放救助资金22.9万元和价值2.45元的物资，受益贫困群众达409户，受益人数达1090人。组织无偿献血1次，献血17150ml。组织开展应急救护培训进学校活动，培训初级救护员161人，任务完成率161%，普及救护知识1000人，任务完成率100%。创建省级红十字示范校1家。

（六）多种形式保障计划生育工作

完成再生育审批73例。连续十一年由区财政出资300余万元为计生家庭购买保险。开展0-3岁儿童早教工作，与东方爱婴举办亲子活动，设立妈妈课堂。积极推进“六项工程”服务项目，相继开展了“5.29”和“9.25”婚育新风进万家文艺演出、“优生优育、营造幸福家庭的港湾”赠书活动、“搭建爱心平台关爱贫困家庭”义捐救助活动等形式多样的活动。连续七年组织街道干部开展“计生爸爸、计生妈妈”结对帮扶困难独生女孩。2024年，走访慰问计生贫困家庭46户。落实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奖励政策落实率达100%。全面推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价差率达90%以上。全区计划生育率98%，人口出生率13.4‰，人口自然增长率6.9‰。

（七）重点抓好省试点项目工作

2024年8月，开发区以个性化签约服务为特色被确定为省试点区，率先开展以财政补助为主的家庭医生式个性化签约服务试点工作。通过与居民签约，建立稳定的契约式服务关系，转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模式。根据不同群众差异化、个性化的健康需求，选取朝阳街道糖尿病病人为试点人群，制定包含一般诊疗、基本公共卫生、个性化服务的签约服务包，提供一对一健康服务，以突出个性需求、突出保健功能、突出可持续性的“三突出”原则有序推进签约工作。目前，累计签约251人，为构建“首诊在基层、双向转诊、大病到医院”的分级诊疗制度进行了积极的探索。

二、文化工作

（一）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

基本建成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辖区内三个街道均建有省级标准的文化中心，基本建成覆盖城乡、结构合理、功能健全、实用高效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区34个农村（社区）都建有图书室和活动室，并能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开展活动。市图书馆分馆在中云街道文体中心挂牌成立。为满足我区群众阅读服务需求，在市文广新局、市图书馆的大力支持下，我局依托中云街道文体中心，建成全市首批市图书馆分馆，并与市图书馆的联网，实现通借通还。

（二）文化惠民活动持续增强 群众文化演出活动丰富多彩。一年来，我们以“中国梦·港城情”、“群乐汇”等群众文化活动品牌为抓手，全年开展“中国梦港城情”开幕式演出等区级文化活动4场，街道、社区级演出活动60余场，惠及观众6万多人次，社会事业局在全市“中国梦·港城情”活动中首次获优秀组织奖；积极组织送电影到基层活动，全年组织18场次，参加人员1.2万人次；组织参加第二届全市农民艺术节，1个节目获二等奖，2个节目获三等奖;参加“画说连云港”美术作品展，1件作品获一等奖；中云街道文化站站长刘厚学获选市“十大最美文化站长”。组织参加全市第七届文化博览会。以“文化凝聚力量创新引领未来”为主题，组织连云港伍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元素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等6家重点文化企业参展，对开发区文化产业进行了宣传推介。组织发动“特色团队、百名志愿者”文化志愿服务。组织建立涵盖全区各街道、文化事业单位、社会文艺团队及艺术骨干群体的文化志愿者两百余名，全年开展培训活动3次；培育开发区特色文化团队3支，其中猴嘴街道海英草舞蹈队获市级优秀文化团队奖励扶持资金1万元。

（三）全民阅读活动深入开展

牵头抓总，推进全民阅读活动。成立了开发区全民阅读领导小组，制定并实施了《开发区2024年全民阅读活动行动计划》，全年举办世界读书日宣传活动、“经典阅读”演讲比赛、书法与人生专题讲座等主题活动4场，参与人员近万人。充分发挥职能部门作用，合力打造“书香开发区”。区党群部、机关工委等部门和街道也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全民阅读主题和创建活动；积极参加市级比赛和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市“我的中国梦·我身边的故事”第八届文艺作品征稿活动，获优秀组织奖，1件作品获二等奖。

（四）文化保护与传承稳步推进

切实加强文物保护工作。对全区20项区级以上文物开展巡查6次，各项文物保护完整。推介上报康缘现代中药展示馆、猴嘴盐文化展览馆两个项目列入省、市十三五文物展馆项目。稳步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田横岗传说、海州蜡黄酒酿造技艺等两个市级非遗项目申报省非遗。其中，海州黄酒酿造技艺项目参加了6月份举办的第十个“文化遗产日”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展卖活动。东海孝妇传说获评“市优秀非遗传承基地”，并获得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补助经费10万元。按市局统一部署，协助XX区做好文化市场监管工作。

三、体育工作

（一）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日趋完善

加快推进“10分钟”健身圈建设。协调市体育局，建成投入36万元的中云街道西诸曹社区笼式足球项目，为朝阳街道马山社区配置健身器材2套11件，为猴嘴街道黄沙陀社区等配置室内乒乓球桌2套。修缮室外健身路径。按照全市统一部署，组织协调各街道，对全区室外健身路径和器材进行了摸底统计排查，目前正在按计划组织统一修缮。积极组织辖区企业申报2024市级体育产业发展引导资金，神鹰的自行车生产线改造升级项目、苏云的双肩平衡减重训练装置研发项目共获得市资助款55万元。积极做好申报省级体育示范区创建各项工作。我区省级体育示范区创建放在行政区XX区大盘子，我们按照市体育局统一安排，准备了各项台帐资料，已送XX区统一汇总。

（二）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

举办开发区全民健身季活动。制定并下发《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开发区全民健身季活动的通知》，以“全民健身促健康同心共筑中国梦”为主题，组织开展了全民健身项目展演等五类主题活动，参与人员近2万人。组织开展开发区中老年人体育系列活动。由社会事业局牵头，3个街道参加，组织全区中老年人开展了广场舞比赛、棋牌比赛和围棋比赛等活动，突出了全民性、参与性、互动性的活动理念，极大地丰富了中老年人的生活。组织企业、街道社区居民积极参加省、市各类体育比赛，参加市职工羽毛球比赛获得男女团体第一名，男单、混双第一名，市职工乒乓球比赛，领导干部女子组第二名；市职工足球赛第五名；市第十届农民体育节一等奖；市健身气功大赛二个二等奖，二个三等奖等等。参加市农民体育节获得体育舞蹈一等奖。三是重视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培训。全年完成一线指导员技能再培训60人次、二级指导员培训20人次、三级指导员培训80人次。四是积极承办市级比赛。于7月份承办了全市健身气功总决赛，参加运动员、教练员近400人，开发区2只代表队也获得了二、三名的好成绩。

（三）青少年体育工作稳步推进

扎实跟进开发区高级中学投掷基地建设。在福州首届全国青运会上，分别获得男子铁饼金牌、男子链球铜牌、女子铅球铜牌、女子铁饼第四名；在连云港举办的江苏省青少年田径投掷项群比赛暨训练营获得女子铅球第一名、第三名，男子铁饼第一名、第三名，男子铅球第一名、第二名等成绩。同时，积极组织参加篮球、乒乓球、足球、跆拳道等市级传统校赛事，并取得优异成绩；开展“快乐足球进校园”活动。依托足球协会资源，聘请足球专业教练到校园开展专业训练指导工作，现已对中云中心小学等学校进行入校专业指导及培训。

四、旅游工作

（一）“四大专项”行动全面完成

完成旅游厕所建设任务。云龙涧景区新建3a级厕所1座，建筑面积170平方米，已具备投入使用条件；韩李采摘园新建新60平方米厕所1座。二是完成停车场建设任务。云龙涧景区新建停车场2024平方米，韩李采摘园新建建停车场500平方米，新建游客服务中心120平方米。完成交通标识设置任务。制定了全区旅游交通标志标牌优化提升方案，按照省、市统一要求，由开发区财政投入12.6万元，新增标识牌9块，分别前往韩李采摘园、云龙涧、康缘工业旅游区，目前已全部安装完成。完成智慧景区建设任务。云龙涧景区检票口、停车场安装了监控系统，wifi已覆盖停车场、检票口、游客中心。韩李采摘园重点区域已建成视频监控系统。

（二）景区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

加强云龙涧景区软硬件建设，提升景区品质。2024年，景区根据《连云港云龙涧原生态风景区旅游总体规划》，先后投入近200万元，修建了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和200米人工滑道；完成新增游步道建设以及1万平方米绿化、休息平台建设；完成新增各类标识标牌、休息椅建设以及服务游客的软件设施等，有效促进景区晋档升级，获得市“十佳景区”、“生态旅游示范区”荣誉，游客全年突破10万人次，旅游年收入达180万元。大力推动乡村旅游发展。乡村旅游是旅游产业发展的新型业态。今年以来，我局积极助推沿云台山特色乡村游开发，朝阳、中云街道被认定为市特色旅游镇；韩李采摘园正式更名为韩李乡村休闲旅游区，并审核通过省三星级乡村旅游点。三是积极协调康缘公司创建省工业旅游示范园区。目前，江苏康缘现代中药研究院、中药研发科技创新馆和云台山药用植物展示馆已建成投用，区内游客服务中心、标识标牌布置已全部完成，省旅游局已经组织验收，康缘公司旅游情况或省领导一致好评。

（三）景区管理常抓不懈

高度重视景区安全工作。事业局与景区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同时制定印发了《开发区旅游行业“事故隐患排查月”活动方案》，与区安监局、中云办事处联合开展景区隐患检查3次，重点检查景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警示设施设置、施工现场安全防护等情况，督促景区切实重视安全工作，在旅游旺季和黄金周期间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开展开发区旅游市场“百日整治”专项行动。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并下发了开发区旅游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旅游市场和环境专项整治”中的工作重点进行逐一分解，确保工作目标落实到具体单位和具体负责人，突出重点，强化监管，全面提升了旅游环境整体水平和游客满意度。强化旅游宣传。结合“9.27世界旅游日”，通过设置宣传点、悬挂横幅、发放资料等多种方式，切实增强广大旅游者文明出游、合法维权的意识；组织云龙涧景区参加市旅游局与南京《大学周刊》合作的宣传推广、江苏旅行商交易大会暨新浪金足迹旅游网络盛典等活动，生动展示开发区的特色旅游资源。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